证券代码: 833491 证券简称: 沧海核装 主办券商: 太平洋证券

河北沧海核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 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 2024年5月30日
- 2.会议召开地点:河北沧海核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网络投票□其他方式投票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赵德清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河北沧海核装备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8.922,000 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0.20%。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2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总数 37,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 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4 人,董事孙文达因个人原因缺席
-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列席3人;

- 3.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 4.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对 2023 年度公司主要经营成果、公司经营工作开展情况及董事会日常工作履职情况进行了工作总结。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9,22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监事会对 2023 年 度公司经营情况及监事会日常工作情况进行了总结,并发表了监事会独立工作 意见。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9,22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 2023 年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编制了《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状况、经营业绩等情况进行了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9,22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3 年年度财务决算情况及公司 2023 年经营管理目标,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编制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9,22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财务制度规范运作,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包括的信息公允、全面、真实的反映了公司本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河北沧海核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4-004)及《河北沧海核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24-005)。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9,22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财务情况进行了审计,现出具了公司《2023 年年度审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9,22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需要,基于更好的维护全体股东长期利益,从公司实际出发,决定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9,2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 反对股数 2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八)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工作认真尽职,严格依据法律法规对公司进行审计,较好的完成了公司2023年度的审计服务工作,现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的审计机构。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g.com.cn)发布的《河北沧海核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续

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 2024-006)。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9,22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 2024 年日常生产经营等资金需求,河北沧海核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 5 亿元等额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固定资产贷款、银行保函、银行承兑汇票及票据贴现、国际/国内贸易融资、融资租赁等各种业务。上述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以银行等金融机构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为保证授信额度的顺利申请,公司将以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存货等为上述授信提供抵质押担保,关联方赵德清、汪连喜、赵悦起、席玉翠将为上述授信提供无偿连带保证责任担保。为了提高工作效率,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各项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融资等有关的申请书、合同、协议等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由公司承担。

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发布的《河北沧海核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09)。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9,22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河北沧海核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 2024-010)。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9,22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十一)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序号	议案 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		(%)
(七)	关于公	13,082,000	99.85%	20,000	0.15%	0	0%
	司						
	2023						
	年度利						
	润分配						
	方案的						
	议案						

三、律师见证情况

-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 (二)律师姓名:詹磊、董凯华
- (三)结论性意见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及网络投票方式,会议 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资格、会议表决程序等 事宜,均符合《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业务规则及相关法 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 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一)《河北沧海核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二)《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河北沧海核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河北沧海核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31 日